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我们作为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收购河南中孚热力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经核实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电力”）拟收购巩义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巩义国投”）持有河南中孚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热力”）51%的股权，有利于其充分利用自有发电机组余热，增加供热面积，进一步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效益。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及相关方已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中孚热力的资产及负债情况出具了中孚热力 2016 年度审计报告，以此报告中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巩义国投以 1,674.89 万元作为竞拍底价转让中孚热力 51%的股权，最终交易价格以竞拍结果为准。收购完成后，中孚热力将成为中孚电力的全资子公司，中孚电力持有其 100%的股权。

本次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中孚电力收购中孚热力51%的股权对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同意该项议案，该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为上海忻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天津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的2,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海忻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忻孚”）是 2011 年 7 月在上海市工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上海忻孚资产总额为 9,745.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8,631.86 万元，净资产为 1,113.20 万元，2017 年 1-3 月利润总额为 88.64 万元，

净利润为 66.48 万元。

经核实上海忻孚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及资信状况稳定。本次公司为上海忻孚在天津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的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1 年;此笔担保为到期续保额度,融资主要用于补充上海忻孚流动资金。同意该项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为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在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的6,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公司”)是 1999 年 5 月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注册地为巩义市桐本路体育馆院内,经营范围为城市燃气、燃气具销售。燃气公司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燃气公司资产总额为 75,822.15 万元,负债总额为 51,965.82 万元,净资产为 23,856.33 万元;2017 年 1-3 月利润总额为 147.13 万元,净利润为 147.13 万元。

经核实燃气公司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及资信状况较好。本次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为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在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的 6,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1 年;此笔担保为到期续保额度,燃气公司为中孚电力提供了反担保,融资主要用于补充燃气公司流动资金。同意该项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为深圳市欧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1亿元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深圳市欧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欧凯”)是 2002 年 1 月在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公司拥有深圳欧凯 100% 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深圳欧凯资产总额为 25,922.4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405.73 万元,净资产为 9,516.76 万元;2017 年 1-3 月利润总额为 17.61 万元,净利润为 13.21 万元。

经核实深圳欧凯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及资信状况稳定。本次公司为深圳市欧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 1 亿元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3 年;此笔担保为新增担保额度,融资主要用

于补充深圳欧凯流动资金。同意该项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为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在金融机构申请的4.2亿元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电力”）是 2004 年 6 月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235,000 万元，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中孚电力资产总额为 609,370.7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6,220.04 万元，净资产为 243,150.73 万元；2017 年 1-3 月利润总额为-680.32 万元，净利润为-555.44 万元。

经核实中孚电力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及资信状况稳定。本次公司为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在以下金融机构申请的 4.2 亿元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1）在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 2.2 亿元信托贷款，担保期限为 2 年；（2）在河北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的 2 亿元借款，担保期限 3 年；以上担保均为新增担保额度，融资主要用于补充中孚电力流动资金。同意该项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为广东粤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的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广东粤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合投资”）是 2012 年 2 月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粤合投资资产总额为 358,189.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35,240.69 万元，净资产为 22,948.37 万元，2017 年 1-3 月利润总额为 564.07 万元，净利润为 457.79 万元。

经核实粤合投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该公司目前经营和资信状况较好，且为本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本次公司为其在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的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此笔担保为到期续保额度，粤合投资提供反担保，融资主要用于补充粤合投资流动资金。同意该项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为河南金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在金融机构申请的7,500万元借款

提供担保的议案

河南金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煤业”）是 2003 年 6 月在登封市工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11,8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登封市大冶镇冶南村，经营范围为煤炭开采、矿山机械、设备、耐材制品的销售。金丰煤业与本公司为互保单位，无关联关系。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金丰煤业资产总额为 233,130.3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8,110.44 万元，净资产为 115,019.92 万元；2017 年 1-3 月利润总额为 341.63 万元，净利润为 341.63 万元。

经核实金丰煤业相关资料，我们认为：经核实金丰煤业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该公司生产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本次公司为其在金融机构申请的 7,5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1）在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的 2,500 万元借款；（2）在洛阳银行郑州航海路支行申请 5,000 万元借款；以上担保均为到期续保额度，担保期限均为一年，金丰煤业为以上担保提供了反担保，资金用途均为补充金丰煤业流动资金。同意该项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彭雪峰 吴溪 梁亮

2017 年 6 月 7 日